

# 场：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新思考

郭丽英<sup>1</sup>，张俊民<sup>1</sup>，丰新霞<sup>2</sup>

(1. 中共邯郸市委党校，河北 邯郸 056000；2. 河北省永年县城西实验中学，河北 永年 056000)

**[摘要]**新的形势下，大量群体性事件和社会泄愤事件的频发，多元利益诉求和政治表达时现，使群众工作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文章引进物理学中场的理论，对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新挑战进行了较为系统、深入地研究，分析了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场的表现行态、基本特征，提出了构建新形势下群众工作新体制新机制的建设性思路。

**[关键词]**场；新形势；群众工作；思考

**[中图分类号]**D6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9477(2012)01-0070-04

## 一、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场的表现形态

回顾我们党90年的发展历程，特别是建国62年的执政历程，群众工作始终受到党的几代领导人的高度重视，并成为我们党的传统和优势。社会在发展进步，群众工作也必将随着社会的不断地发展进步而不断地发展变化，随之而来，群众工作出现了许多新情况、发生了许多新问题、面临着许多新挑战。胡锦涛总书记在讲到社会管理创新时强调：“我国社会管理领域存在的问题，是社会发 展水平和阶段性特征的集中体现”。群众工作与社会管理是同源同体的，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新情况、新问题，也是我国社会发展水平和阶段性特征的集中体现。大量群体性事件的爆发、不同群体多元利益诉求的频现，都使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呈现出“场”的特点。“场”是物理学的概念，它是物质存在的一种基本形态，具有能量、动量和质量，看不见、摸不着，弥散于整个空间，相当于传递某种作用力的媒介物质。可以说，场已成为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一种常态化存在，主要表现为四种形态。

### (一) 阶层分化之场

毋庸讳言，我国的社会阶层已经分化、成形。由工人阶级、农民阶级、知识分子阶层组成的“两个阶级，一个阶层”，曾是建国以来我国社会固态的社会结构。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两个阶级和一个阶层之间的根本利益高度趋同、高度一致，任何一个阶级或阶层，都没有他们共同的根本利益之外的非分之想。他们之间不存在冲突，相安无事。改革开放30多年来，市场经济的确立、运行和深入社会肌理，使得我国经济和社会在发生深刻、巨大变革的同时，社会阶层也迅速地分化、成形。对社会阶层分化的研究，成为我国当代学者的良知。著名

学者杨继绳、著名作家梁晓声分别著述出版了《中国当代社会各阶层分析》、《中国社会各阶层分析》，对社会阶层的分化进行了详实的梳理。社会阶层的分化和成形，使每一个阶层在成形的同时，迅即形成了阶层之场，阶层内部强力相吸成为一个整体，对阶层外部的不同利益整体性强力排斥。当前，所谓的精英阶层、强势阶层，与草根阶层、弱势阶层的价值取向、利益诉求大相径庭，特别是利益分配成为不同阶层关注、争执的焦点，阶层之间的冲突成为必然。频发不息的强拆事件，成为其触目惊心的注脚。

### (二) 利益诉求之场

人天然地具有利益诉求的本性，并且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变化而与时俱进。在不同的社会、不同的社会发展阶段，人们的利益诉求的内容和方式也不尽相同。建国之初到改革开放之初的30年间，温饱是人们最普遍、最一致、最强烈的利益诉求，其诉求形式也仅仅局限于一个人向单位（农村生产队）提出申请，在利益诉求得不到解决时，再次提出申请，除此之外，没有人会想到采用其他方式。改革开放之后，人们逐渐从单位中“解放”出来，由“单位人”摇身而成“社会人”，成了马克思所说的没有装入麻袋的散乱的土豆。此时，人们的利益诉求对象不再是单位（农村村委会），而是政府和社会；其诉求的内容也不仅仅局限于诸如温饱、分房这样的一己私利，而是以一个“社会人”的姿态越来越以社会的视角开始关注公共利益。此时，如果再独身一人直接向政府和社会提出利益诉求，力量显得微乎其微。于是有着共同利益诉求的人，甚至是不同社会阶层的人，因共同的利益诉求而聚到一起，形成一个利益诉求的场，以群体之力进行利益诉求，一旦利益诉求不能实现，就迅速演变成

**[收稿日期]**2012-02-13

**[基金项目]**邯郸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2011年度重点研究课题(编号:201153)

**[作者简介]**郭丽英(1965-),女,河北永年人,教授,研究方向:法律、思想政治教育。

群体性事件。

### （三）情绪渲泄之场

人和社会都是有情绪的，由许多有情绪的人组成的社会阶层，有其整体性的阶层情绪。弱势群体的仇富（薛涌，《仇富—当下中国的贫富之争》），就是阶层情绪的表现。一般情况下，阶层情绪是相对稳定的，因而整个社会情绪也处于一种静态的平衡之中。但是，人的情绪是不断变化的，一旦突破情绪失控的临界点，在特定的条件下，人的行为就会受其情绪的支配，缺乏理性、鄙弃权威、无视法律、不计后果。当社会阶层的情绪也发生如此强烈的变化时，社会情绪就会崩溃般地打破静态平衡，像恶性肿瘤一样迅速扩散。这个时候，情绪渲泄之场已经形成。处于场中的每一个情绪失控的人都在源源不断地散发着情绪渲泄的力量，可以把所有情绪波动的人都吸到场内，聚集更大的情绪力量，使情绪渲泄产生核爆炸一样的冲击波，政府防不胜防。发生在贵州的瓮安事件，让人们震惊的看到了情绪渲泄的巨大破坏力和严重后果。可以说，现在的社会情绪已越来越接近失控的临界点，也就是各级领导一再强调指出的社会的燃点很低。情绪渲泄之场已无处不在，而且正在持续的积聚力量，必须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

### （四）政治表达之场

在当前乃至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中国普通民众的政治表达，仍将只是一种朴素的维权。受传统的封建思想的影响和计划体制的禁锢，长期以来，中国人的权利意识几近空白，普通民众的维权行为如同凤毛麟角。改革开放之后，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突飞猛进，温饱早已不是问题，全面小康也指日可待。所谓饱暖思淫逸，人们对追求精神的小康也越来越强烈，现实的问题恰恰是，我们在实现经济小康上成就巨大、成绩斐然，已成为全球第二，但在实现精神小康上却无所发展，面对群众的愿望和诉求，显得有些手足无措。小平同志晚年曾说，我们过去总认为发展慢了不行，现在看来，发展起来之后，发展快了问题更多、更棘手、更复杂。这也就难怪老百姓在吃饱穿暖之后，对政府的意见却与日俱增。说到底，群众对政府意见的增多，是权利意识的觉醒，是维权观念的强化。但是，囿于现行的体制机制，以维权为主体的政治表达，更多地出现在网上。互联网强大的组织功能，让散于各地的看似一点联系也没有的人，因着共同的政治表达意向不约而同地、迅速地在网上组成政治表达之场，形成网上网下互动的集体维权行动。

## 二、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场的基本特征

大量的事实表明，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场已经形成，并广布于整个社会，而且，更多的场也会随着社会阶层的进一步分化、利益诉求的更加多元化和群体性事件的突发而迅即形成。正像物理学中的场具有鲜明的物理特征一样，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场也有其鲜明的社会特征，主要体现为“三性三化”。

### （一）群体性发作，网络化存在

在新的形势下，群众的利益诉求、情绪渲泄、政治表达，已不是一个人的个人行为，更不是个人的私事。很多时候，即便是个人的单独行为，甚至是个人私事，只要一经网络微博和手机短信的传播，便会在瞬息之间引发处于同一阶层的所有人的共鸣，成为一个公众性的事件。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网络的发酵，更有可能吸引不同阶层的人的参与其中，滚雪球般地成为社会公众利益的诉求，任何个人和力量都无法阻控，如果处置不当，雪球就会越来越大，直到发展成群体性事件。深刻剖析近几年发生的在全国产生了巨大影响的群体性事件，我们不难发现这样的规律：在一个地域内，因为政府作为的缺失，造成阶层间的利益分配严重失衡，弱势阶层有怨而无处可言。一件突发的小事，很偶然也很必然地成为一根点燃的导火索，基于互联网的信息传播，让导火索已点燃的信息呈几何数级传播开来，于是群情激愤，成为不可逆的蝴蝶效应。发生于2008年的波及全国多个省、市的出租车罢运事件，就契合这样的规律。

### （二）发散性扩展，内核化积聚

与以往不同的是，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已由在单位内部解决的线性、单向，转变为在社会上解决的扁平、多向。作为自由流动的社会人，群众的利益诉求也因流动而变化。比如农民工，当他们在村务农时，他们的利益诉求是享受更多的惠农政策，提高农产品的价格；当他们进入城市务工时，随着由农民而农民工的身份转化，他们的利益诉求也就转为拥有城市的社会保障、子女就学、住房户口等权利（魏城，《中国农民工调查》）。因为每个人都已成为“社会人”，所以其利益诉求也不再是单向地向某个单位或某级政府提出，而是多向的、发散性地向他们认为应该提出的主体提出，而且倾向于信访部门、各级政府、新闻媒体和网络。特别是网络的普及为每个人的利益诉求带来了便捷的条件，有点想法、有点不快、有点怨言，都可以上

网说一说,以引起社会和公众的关注,对承办问题的主体形成压力。为了增强诉求的力量,有着共同利益诉求的人往往聚合在一起,共同发力。正因为有着共同的利益诉求,这种共同的行动有着一种内核化的积聚力,像黑洞一样,把所有的力量都积聚在一起,以抵抗外力的化解。

### (三) 抗争性对峙,场域化爆裂

随着改革发展进入深水区,诸多利益矛盾纷纷浮出水面,并日趋激化,对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特别是近几年来发生的,因群众的各种诉求引发的具有重大影响和样板意义的群体性事件,无不表现出抗争性、暴力化的特点。对此,著名学者于建嵘、应星都以抗争性政治为题进行了深入地研究(于建嵘,《抗争性政治:中国政治社会学基本问题》)。应星在其所著的《“气”与抗争政治—当代中国乡村社会稳定问题研究》中,首次提出了“气场”的概念,指出群体性事件并非某些“别有用心”的人操纵的结果,而是具有突发性、无组织性、情境性。“气场”绝不是群众单方面建构出来的,而是对峙双方与处置方不断互动的结果,是在打压、拖延和坚执的拉锯战与突袭、挑衅和爆发的遭遇战中形成的。

## 三、构建新形势下群众工作新体制新机制的思考

胡锦涛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当代中国正经历着空前广泛的社会变革,这种变革在给我们发展进步带来巨大活力的同时,也必然带来这样那样的矛盾和问题。我们要遵循社会发展规律,主动正视矛盾,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和其他社会矛盾,不断为减少和化解矛盾培植物质基础、增强精神力量、完善政策措施、强化制度保障,最大限度激发社会活力,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减少不和谐因素。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全面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而且早在2月份,胡锦涛同志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创新研讨班上就曾经强调,社会管理,说到底是对人的管理和服

务。创新社会管理,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的机制,形成科学有效的利益协调机制、诉求表达机制、矛盾调处机制、权益保障机制,统筹协调各方利益关系,加强社会矛盾源头治理,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胡锦涛同志的讲话精神,为我们做好新形势下

群众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方法论的指导。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的场的形成,要求我们必须从五个方面积极构建群众工作的新体制新机制。

### (一) 政府转型—大力提供公共产品,全力做好公共服务

在我们党带领全国人民把我国建设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之后,中央适时提出社会管理创新,并举办了所有政治局常委参加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创新研讨班。国内外媒体不约而同地报道,中国在成为“世界第二”之时踏上了建设稳定有序、民主自由、公平正义、幸福安定的和谐社会的新的“赶考”之路(《南风窗》2011年第8期)。实现新“赶考”,政府必须首先要有新转型。而且,当前人民群众的公共需求已发生根本转变,不再满足于生存,更多地着眼于发展,使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公共产品、公共服务的需求,同公共产品、公共服务供给不足甚至缺失的矛盾日益突出。有些地方,特别是县级以下的城乡,公共产品严重空缺,公共服务几乎空白,不仅群众怨愤不满,甚至已成为阻碍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这就要求各级政府自觉转型,勇于担当,破除GDP崇拜,把民生工作放在工作首位,以更大的精力、更多的财力提供公共产品,做好公共服务,让人民群众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住有所居、老有所养,确保改革发展的成果普惠全体人民,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在政府转型的过程中,要加强对政府行使公权力的监督,并使之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防止公权力与既得利益者和强势阶层勾结,与民争利。

### (二) 社会协同—全面发展社会组织

把社会事务交还社会组织,充分发挥其提供中介服务、反映利益诉求、规范社会行为的作用。近期,各大媒体报道,广东省放松了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公益服务类、社会服务类等八大类社会组织可以直接申请登记。广东的破冰,为我国正在发育中的社会组织带来了强劲的春风,我国社会组织的发育必将呈现“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之势!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离不开社会组织的社会协同,它既是架在政府和群众之间的桥梁,也是社会矛盾的减压阀、缓冲带。过来,一旦发生群体性事件,政府之所以赤膊上阵,冲上第一线,就是因为缺乏社会组织在事前的社会协同。因此,做好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必须不遗余力的发展社会组织,建立起便捷高效的社会协同机制。要通过建立

社会组织及其规范运作，让一个个散落的土豆——“社会人”，重新回归“组织”，增强其归属感。要通过社会协同，扩大公众对公共事务广泛而深入的参与，减少政府部门传达贯彻、组织落实的环节，增强普通民众的“主人翁”地位感。在社会协同中，政府要切实尊重社会组织，放心、放手，改变过来对社会组织的冷眼态度，更不能把社会组织的反映问题、利益诉求，看成给政府找事，与政府对着干。只有政府放下身架，社会组织才会真心实意地协同政府做好群众工作。

### （三）内部博弈—充分发挥人大的职能

在很多地方、很多时候，群体性事件中总闪现着群众的“利益代表”的身影，而很多领导、很多地方政府也非常敌视这些“利益代表”，甚至恨之入骨，采取非正常手段进行打压。但是，如果各级领导和地方政府能够理性的思维，充分利用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让这些群众的“利益代表”以人民代表的身份，进入体制内，让他们在体制内理性地表达诉求，在法治的轨道上理性地进行维权，这不失是一种让社会矛盾和诉求在体制内稳妥有效解决的最佳选择，从而从根本上避免“激烈冲突一阵子、问题解决无日子”。从今年开始，市县人大换届要实行人大代表城乡同比例，这为我们把群众的“利益代表”吸纳到体制内提供了可能。据报道，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已在全国迈出了第一步，我们希望能有更多的地方也勇敢地迈出自己的第一步。同时，要建立完善人大负责信访工作的机制，深化和扩大人大对信访工作的参与，赋予人大调处信访案件的职能，强化人大和人大代表对各级政府及其部门的质询力度（于建嵘，《底层立场》），完善行政

救济和司法救济，实现真正的依法治访。

### （四）普惠公平—建立科学合理的利益分配机制

努力满足多元化的利益诉求。我国自古就有“不患寡而患不均”的思想，受这一思想的支配，广大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看得如同自己的生命一样重要。胡锦涛同志在省部级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创新研讨班上的讲话中强调，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持社会良好秩序。公平正义是群众工作的核心内容，当前，“二代”问题的爆发，使公平正义面临着更加严峻的挑战。民间热议、网上热炒、媒体热播、学者热评的“官二代”通吃天下，“富二代”上下通达，“穷二代”走投无路的问题的愈演愈烈，使阶层分化在“二代”身上固化得更为迅速。而且，由于体制机制的原因，让“穷二代”上升的纵向流动的通道基本上被堵死，也使我国的社会结构从金字塔型向理想的橄榄型转变的步伐放缓。因此，我们必须进一步坚定改革开放的信念，坚持以人为本，勇于在改革的深水区，大力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满足群众利益诉求，增强社会发展活力。要特别注意塑造“二代”和各阶层的文化认同感，构建全社会“和谐公正仁爱共享”的核心价值观（《南风窗》2011年第22期）。没有文化认同，就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公平正义。

### 参考文献

- [1]郭丽英. 邯郸市涉法涉诉信访现状原因探析[J]. 河北工程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1, 28(2): 63-65.

[责任编辑 王云江]

## Field: new thought on the mass work under new situation

GUO Li-ying<sup>1</sup>, ZHANG Jun-min<sup>1</sup>, FENG Xin-xia<sup>2</sup>

(1. Party School of CPC Handan Municipal Committee, Hnadan 056000, China; 2. Chengxi Experimental High School of Yongnian Hebei, Yongnian 056000, China)

**Abstract:** Under new situation, a large quantity of group events and resentment-venting events happen frequently, and multivariate interests demands and political expressions appear time and then, which make the mass work be faced with lots new situations, problems and challenges. Physical field theory introduced, a deep and systematic study of the new situations, problems and challenges is conducted to analyze the display forms and basic features of mass work's field under new situation and a constructive idea is raised to construct the new system and mechanism of mass work under new situation in this article.

**Key Words:** field; new situation; mass work; new thought